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

2021年,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勤勉尽责,依法独立行使职权。报告期内,监事会共召开1次年度监事会会议,6次临时监事会会议,并列席了1次年度股东大会会议,3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,对公司经营管理、财务状况以及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进行有效监督,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,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权益。

一、监事会的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7次会议,各次会议具体情况如下:

| 序号 | 会议届次 | 召开时间 | 审议议案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|
| 1 | 第三届监事会 第九次会议 | 2021年1月27日 | 1、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|
| 2 |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| 2021年3月25日 | 1、关于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; 2、关于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; 3、关于《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; 4、关于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的议案; 5、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; 6、关于批准报出《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》的议案; 7、关于《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》的议案; 8、关于《2020 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的议案; 9、关于《2020 年度对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的议案; 10、关于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; 11、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; 12、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相关事宜的议 |

| | | | 案; 13、关于申请注销全资子公司西安博俊科技 |
|---|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|
| | | | 有限公司的议案。 |
| 3 |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一次会议 | 2021年4月27日 | 1、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 |
| 4 |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 | 2021年8月26日 | 1、《关于公司<2021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<摘要>的议案》 2、《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 3、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以自有资产抵押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》 4、《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 5、《关于<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 |
| 5 |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三次会议 | 2021 年10月26 日 | 1、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 |
| 6 | 第三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 | 2021年12月3日 | 1、《关于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候选人的议案》 |
| 7 | 第四届监事会 第一次会议 | 2021 年12月20 日 | 1、《关于选举蔡燕清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 席的议案》 |

二、监事会对 2021 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

(一)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权,积极列席股东大会、董事会会议,并对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的召开程序、审议事项、决策程序以及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。监事会认为: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,规范运作,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,决策程序合法有效,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健全并得到有效执行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依法履行职责,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。

(二)检查公司财务情况

报告期内,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,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,财务运行稳健,未发现公司资产被非法侵占和资产流失情况。公司2021

年度财务报告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,出具了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。公司监事会认为,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审计报告意见及所涉事项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,财务报告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(三) 现金分红及投资者回报

报告期内,结合目前行业现状、公司实际经营情况、在建项目自有资金需求、 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未来产业布局等综合因素,2021年度进行利润分配:以截 止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42,133,400.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 金股利1.20元人民币(含税),共计派送现金红利人民币17,056,008.00元(含税)。

(四)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报告期内,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,认为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,审批程序合法有效,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与承诺项目一致。公司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,根据募投项目建设进展及资金需求,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,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。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,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三、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

2022年,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要求,充分行使法律法规赋予的权利,忠实、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,对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运作、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等作监督检查,督促公司持续优化内控管理体系,并不断强化业务知识,推进监事会自身建设,充分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。

江苏博俊工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3 月 31 日